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3月29日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061101921號
附件：認證範圍1份

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臺北市府衛生局(檢驗室)」之食品檢驗機構
認證範圍。

依據：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37條第2項。

公告事項：認證範圍之變更項目：防腐劑等1項。

部長陳時中

衛生福利部食品檢驗機構認證範圍



認證編號：048

認證機構：臺北市政府衛生局

檢驗機構：檢驗室

檢驗機構地址：11267 臺北市北投區石牌路 2 段 111 號

初次認證日期：100.01.19

認證有效期間：103.09.24 至 106.09.23

認證之檢驗事項

檢驗項目	檢 驗 方 法
大腸桿菌	衛生福利部 102.12.20 部授食字第 1021951163 號公告修正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-大腸桿菌之檢驗
大腸桿菌群	衛生福利部 102.9.6 部授食字第 1021950329 號公告修正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-大腸桿菌群之檢驗
生菌數	衛生福利部 102.9.6 部授食字第 1021950329 號公告修正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-生菌數之檢驗
抗氧化劑	衛生福利部 102.9.6 部授食字第 1021950329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抗氧化劑之檢驗方法--油脂中沒食子酸正丙脂(PG)、第三丁基氫醌(TBHQ)、正二氫癸創酸(NDGA)、丁基羥基甲氧苯(BHA)及二丁基羥基甲苯(BHT)之檢驗
三聚氰胺	行政院衛生署 101.08.24 公佈參考-食品中三聚氰胺之檢驗方法
亞硝酸鹽	衛生福利部 102.9.6 部授食字第 1021950329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亞硝酸鹽之檢驗方法
過氧化氫 (食品)	衛生福利部 102.9.6 部授食字第 1021950329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過氧化氫之檢驗方法
塑化劑	行政院衛生署 102.03.25 公布食品中鄰苯二甲酸酯類之建議檢驗方法
包裝飲用水中重金屬(砷、鉛、鎘、銅、鋅、汞)	衛生福利部 102.9.6 部授食字第 1021950329 號公告修正包裝飲用水及盛裝飲用水中重金屬檢驗方法-砷、鉛、鎘、銅、鋅、汞之檢驗
脂肪酸	衛生福利部 102.11.28 部授食字第 1021950978 號食品中脂肪酸之檢驗方法
二甲基黃及二乙基黃	衛生福利部 103.12.24 公開建議鑑別方法-食品中二甲基黃及二乙基黃之鑑別

西藥成分定性 (214) (食品)	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103.2.17 公布建議檢驗方法-中藥製劑及食品摻加西藥之檢驗方法
動物用藥多重殘留分析(二)	衛生福利部 102.09.06 部授食字第 1021950329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-多重殘留分析(二)(48 品項)
β -內醯胺類抗生素	衛生福利部 102.09.06 部授食字第 1021950329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- β -內醯胺類抗生素之檢驗
防腐劑*	衛生福利部 106.02.14 衛授食字第 1061900219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防腐劑之檢驗方法(MOHWA0020.02)

*表變更項目